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佳沃食品

公告编号：2023-005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续督导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出具的《关于变更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6月30日，公司与中天国富签订了《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上市之保荐协议》，聘请中天国富担任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再融资”）的保荐机构。因中天国富担任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中天国富承接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

2021年12月3日，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再融资项目，并会同中天国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了撤回本次再融资项目申请文件的申请。2021年12月7日，深交所终止了对本次再融资项目的审核并同意公司撤回本次再融资项目申请文件。根据《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上市之保荐协议》的约定，中天国富自2021年12月8日不再承担公司的保荐工作，相关协议也自2021年12月8日起相应终止。后续为继续履行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职责，双方补充签订了《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持续督导协议》。

近期，中天国富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史帅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能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天国富委派王晨女士为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王晨女士的简历详见

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李罡先生和王晨女士。公司董事会对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史帅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所做出的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2月2日

附：王晨女士简历

王晨女士：本科学历，十年以上证券从业经历，曾主持或参与康旗股份（SZ.300061）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宏润建设（SZ.002062）公司债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冠福股份（SZ.002102）非公开发行股票、丽江旅游（SZ.002033）重大资产重组、百润股份（SZ.002568）重大资产重组、建龙微纳（SH.688357）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项目，执业记录良好。